致 :總學校發展主任(西貢)

## 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的工作計劃 2025-2026 學年

學校名稱: 聖公會將軍澳基德小學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學校行政	<ul> <li>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工作小組:</li> <li>定期召開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相關措施工作小組會議,檢視相關措施的推行情況;</li> <li>檢示及優化工作組成員涵蓋學校行政工作範疇。</li> </ul>	制定及更新相關指引 (若有需要) 會議紀錄	25-26 全	行政組 國安教育組	
	<ul> <li>2. 制定、持續檢視及優化校本校舍管理機制及指引</li> <li>利用訓輔組教師當值指引,提醒教師遇到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情況的處理方法;</li> <li>訓導主任在學期初校務會議中,提醒同工在佈置校園環境時,必須符合《港區國安法》及其他香港法例;</li> <li>教務主任於每學期最少全面檢查校內及壁報內容2次,全年共最少4次;</li> <li>總務主任於每學期最少巡視所有於校內張貼的橫額及海報內容2次,全學年最少4次;</li> <li>定期提醒所有教職員如發現校園範圍內(包括建築物、課室、壁報板等)展示的字句、塗鴉或物件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或發現有不符合《港區國安法》及其他香港法例情況,會立即糾正及向校長報告。</li> </ul>	割察 會議紀錄	25-26 全學 年	國安教育組 總務組 教務組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 資源
	<ul> <li>3. 持續檢視及強化監察機制,優化校本指引,確保校園內的任何類型書本、刊物、單張和印刷品(包括實體和電子版)等沒有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並禁止任何人士攜帶違規的物件進入校園。</li> <li>圖書館主任於每學年覆檢學校藏書及電子圖書最少1次(每年7月),確保內容合適和具質素,並移除涉及任何危害國家安全行為的書籍/閱讀材料。</li> <li>圖書館主任檢查新購入的實體和電子版書籍及網上閱讀/學習平台的學與教材料。</li> <li>國安教育組定期安排教職員檢視學校網頁/學校社交媒體,確保沒有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li> <li>利用《採購圖書館館藏指引》,以確保圖書館藏書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育的策略。</li> <li>科組長在選書上,必須選擇經教育局審批的教科書及相關課業。</li> <li>所有經由學校發出的刊物、校本教材及印刷品須先由各科/各組組長審閱,再交副校長或課程主任審批。</li> </ul>	圖書館藏書紀錄會議紀錄	25-26 全 學年	課外閱讀組國安教育組	
	<ul> <li>4. 持續檢視學校舉辦活動的機制和程序</li> <li>● 持續利用《聖公會將軍澳基德小學場地租用確認書》,以要求服務機構及以自僱身份提供服務的人士簽署聲明,防止有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出現。</li> <li>● 服務機構/以自僱身份提供服務的人士聲明須遵守《港區國安法》。</li> <li>● 審視申請租借場地機構或團體的背景,有否潛在違反《港區國安法》風險。</li> <li>● 要求負責人在租借場地時簽定協議書,聲明須遵守《港區國安法》。</li> <li>● 課外活動主任須監察活動內容,檢視有否違反《港區國安法》。</li> <li>● 就校舍使用者及在校舉辦活動的人士或機構進行背景審查,透過公開資料或其他來源審慎檢視其背景和往績,以作評估,確保沒有涉及危害或不利於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li> </ul>	文件紀錄	25-26 全學	行政組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ul> <li>5. 以學校名義舉辦活動:</li> <li>校方透過會議及相關文件,向教職員清楚表明,須確保以學校名義舉辦的活動(包括學生活動、課外活動、活動課、邀請校外嘉賓演講或家長教師會為學生舉辦的活動等),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li> <li>外間服務機構/以自僱身份提供服務的人士簽署須遵守《港區國安法》的聲明,確保以學校名義舉辦的活動,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li> </ul>	會議紀錄	25-26 全學 年	行政組	
	6. 優化危機處理	會議紀錄	25-26 全學	行政組	
	<ul><li>參考教育局不時發出/更新的指引,因應校本情況,制定具體策略和應變措施,包括如何處理學生違規及教師專業操守事宜,締造平和有序的校園環境和氣氛,協助學生建立正面的價值觀,並防止政治活動入侵校園。</li></ul>	相關手冊/文件	年	訓輔組	
	<ul><li>利用本校《危機管理手冊》中的《危機事故處理程序——危害國家安全》以確保發生相關情況時,能作出合適的應對。</li></ul>				
	<ul><li>參考教育局指引—《國家安全:學校具體措施》中的處理行為不當的個案時程序,以及就涉及學校政治宣傳活動的具體例子及建議處理方法。</li></ul>				
	• 訓導組定期檢視及更新《危機管理手冊》,全年至少兩次。				
	<ul> <li>透過適當和有效的渠道(如學校內聯網或教職員手冊),讓所有教職員清楚知 悉有關校本機制及指引內容,及發現懷疑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物件或字句在校 園範圍內出現的處理方法(如即時停止讓學生接觸有關資料、終止與服務 供 應商的合約),並可隨時查閱。</li> </ul>				
	<ul><li>7. 升掛國旗和區旗及奏唱國歌</li><li>定期檢視及更新《校內升掛國旗指引》。</li><li>安排於重要節慶日子、學校重要的日子及特別場合,升掛國旗和區旗及奏唱國歌。</li></ul>	觀察	25-26 全學 年	國安教育組訓輔組	
	<ul><li>利用《校內升掛國旗指引》教導學生表現出恰當的禮儀,以加強學生對國情和國家安全的認識,提升國民身份認同,以及培育他們成為守法的良好公民。</li></ul>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 在升旗禮中加入中式步操。				
	<ul><li>8. 報價/招標</li><li>定期檢視及更新「資助學校採購程序指引」,確保學校進行採購時,在書面報價/招標文件中加入具體條款,列明基於國家安全而容許學校取消供應商的資格及終止相關合約。</li></ul>	報價/招標文件 更新相關指引 (如有需要)	25-26 全學	行政組	
	<ul> <li>9. 學習領域/科目/跨學科組別</li> <li>定期檢視學與教資源的內容和質素,確保沒有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內容;並使用由國家自然資源部公佈最新版本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地圖,作學與教用途。</li> <li>各科組組長按單元/活動主題巡視所屬科目在校內的壁報內容全學年最少3次。</li> </ul>	會議紀錄	25-26 全學	課程發展組	
	<ul><li>10. 國旗及旗桿</li><li>● 遵從《國旗及國徽條例》及《區旗及區徽條例》的規定,並設立監察機制 (如安排人員定期檢查國旗(及區旗)和固定或可移動式旗桿組件狀態良好, 以及每次在升掛國旗(及區旗)後檢查位置是否正確無誤)。</li></ul>	會議紀錄	25-26 全學 年	國安教育組	
人事管理	<ul> <li>11. 教職員操守和聘任</li> <li>向所有教職員清楚說明校方對其工作表現和操守的要求和期望。教職員必須奉公守法,亦有責任合力締造平和有序的校園環境和氣氛。校方亦須提醒教師時刻秉持專業操守,讓教師清楚明白言教身教對學生影響深遠。</li> <li>提醒所有教職員若遇到有關懷疑涉及政治宣傳、不恰當的價值觀及/或任何敏感和富爭議的議題時,須即時向校長報告及與友校及辦學團體分享不良組織和活動的資訊(包括曾接獲的投訴和舉報)。</li> <li>學校會在每年第一次全體教職員校務會議上,清楚說明校方對全體教職員工作表現及操守的要求和期望。</li> <li>如校方獲悉教育局/相關部門所發出之通告/信息。校方會即時召開校務會議通告全體教職員,並要求同工知法守規。</li> </ul>	會議紀錄	25-26 全學	行政組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	如有指引發出,除通傳外,亦會請同工細閱及簽知。確保同工掌握重要訊息,				
		例如:《國家安全:維護安全學習環境培育良好公民》。				
	•	要求擬聘用的教師細閱教育局公布的《教師專業操守指引》,讓他們知道教育				
		局、學校以及社會對教師專業操守的期望。				
	•	定期向所有員工清楚說明校方對其工作表現的期望及傳閱《教師專業操守指				
		引》,提醒他們須秉持專業操守, 以及違反專業操守的嚴重後果。				
	•	校方根據《僱傭條例》、《教育條例》、《教育規例》、其他相關法例及僱傭				
		合約,以及《資助則例》(資助學校適用)和教育局發出的相關指引辦理,包				
		括教育局通告第 7/2021 號《加強保障學童的措施:學校教學及非教學人員的				
		聘任》來聘任員工。				
	•	利用《應徵者的聲明》,確保在員工聘任方面符合維護國家安全及國家安全教				
		育的政策。				
	•	在聘用教師(包括新入職教師及轉校教師)前有查核該人士是否已在《基本法				
		及香港國安法》測試取得及格成績。				
	12	. 人事管理和考績機制方面	觀察	25-26 全學	考績委員會	
	•	透過校本的人事管理和考績機制,適時及適當地跟進教職員的工作表現及操		年	一个原文只有	
		守。	教師考績			
	•	學校建立了考績機制,考績包含由上而下,同儕互評、由下而上等多角度審視				
		教職員工作表現。每年度由校長與教職員逐一討論工作表現,定立發展方向等				
		法團校董會亦設立人事小組,處理教師工作表現和操守。				
	•	如證實教職員違反香港法例,會交法團校董會處理及啟動相關的解僱程序。				
	13	. 外判員工/採購服務的管理/監管		25-26 全學	行政組	
	•	學校會向其說明須確保其工作表現和操守符合要求,包括防範及制止違反《基		年		
		本法》、《港區國安法》和其他法律的活動。	報價/招標文件		多元學習組	
	•	機構/以自僱身份提供服務的人士簽定合約時要簽署同意書,承諾遵守《港區	合約			
		國安法》。	A.			
	•	根據《資助學校採購程序指引》的要求,在報價/招標文件中加入具體條款,				
		列明基於國家安全而容許學校取消供應商的資格和終止相關合約。				
	•	課外活動主任適時監察承辦商的表現(全年至少兩次)。若發現承辦商曾經或正	=			
		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或不利於國家安全的行為或活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動,會採取相關行動,終止其合約。				
教職員培訓	<ul><li>4. 教職員培訓</li><li>確保教師每年最少參與2次有關國家安全教育活動,提升他們對國家安全的認識。(舉行有關國家安全與教師的專業操守及如何做好國家安全教育的方法相思# 或)</li></ul>	教師進修紀錄表會議紀錄	25-26 全學 年	國安教育組	
	關講座) 持續鼓勵法團校董會校董、校長、副校長及教師參與有關「學校推動國民及國 安教育」專業培訓。 鼓勵在職教師參加《基本法及香港國安法》測試,以對《基本法》及《香港國 安法》有正確的理解。	×			
學與教	<ul> <li>15. 正規課程內加入國安教育元素</li> <li>檢視及增潤相關學習領域/科目、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以及有關《憲法》和《基本法》等課程內容,按學生的認知能力,加強學生國家安全的觀念,培養學生成為具國家觀念、尊重法治和守法的良好國民。</li> <li>正規課程內,各科須加入國安教育元素。</li> <li>規劃學校課程,在各個學習領域和科目的課程內容「自然連繫、有機結合」國</li> </ul>	觀察 科組會議紀錄	25-26 全學 年	課程發展組國安教育組	
	家安全教育的學習元素。 ◆ 全面規劃全年適切的校本國民教育學習活動。				
	<ul><li>16.全方位學習內容加入國安教育元素</li><li>透過學校課程及多元化的全方位學習活動,如舉行中華文化日、參觀本地設施及參加內地交流計劃活動等,按學生的認知發展及能力,加強他們對國家歷史和發展的認識,提升國民身份認同。</li></ul>	觀察		多元學習組	
	<ul><li>▶ 持續教育學生國旗、國徽、國歌、區旗和區徽的歷史和精神、升掛及使用的規範,以及升國旗儀式中當守的禮儀。</li><li>▶ 邀請校外人士或團體參與舉辦學校活動,或安排學生參與校外活動時,均已審慎選擇,確保相關活動及以學校名義舉辦的活動符合教育局的指引和校方的要求,而有關人士/團體向學生傳遞的訊息已符合學校教育的學習宗旨及課程目標。</li></ul>	活動紀錄 科組會議紀錄	25-26 全學	國安教育組訓輔組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ul> <li>課外活動主任持續提高警覺及加強監督為學生提供或安排的校內和校外活動(包括本地及海外)。全年檢視最少雨次。</li> <li>每月至少進行兩次國旗下的講話。</li> <li>校本課程各級學習內容         <ul> <li>一年級:「認識農曆新年/春節」、「認識中國傳統節日的意義」、「中國傳統節日知多少?」</li> <li>二年級:「獨自玩、齊齊玩」、「有規有矩」、「足球的前世今生」三年級:「相由心生」、「身體語言」、「升旗禮儀」四年級:「認識香港」、「基本法的由來」、「中國變變變」五年級:「認識公共空間及規則」、「自律與他律」、「遵規守法」六年級:「香港與內地假期的差異」、「認識多元文化」、「節日文化四個元素」</li> <li>價值觀活動或講座</li> <li>舉辦不同體驗活動或工作坊:創意漢字設計工作作姓氏圖騰探索工作坊仿古青銅器工作坊。</li></ul></li></ul>				
	<ul><li>17. 檢視課堂教學及教學資源的內容和質素</li><li>● 定期檢視課堂教學及教學資源的內容和質素,確保符合課程發展議會於各學習階段課程所訂定的課程宗旨、目標和內容,選用的資料合宜,並切合學生的程度和學習需要。</li></ul>	觀察 科組會議紀錄	25-26 全學 年	課程發展組國安教育組	
	<ul> <li>18. 課堂教學計劃及教學資源內容的存檔期</li> <li>學校內的課堂教學計劃及教學資源內容的存檔期不少於三年。</li> <li>將有關《憲法》、《基本法》及國家安全教育的校本學與教資源存檔年期不少於兩個學年。</li> </ul>	科組會議紀錄	25-26 全學 年	課程發展組國安教育組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學生訓輔及支援	<ul> <li>19.學生違規處理(國家安全)</li> <li>利用《聖公會將軍澳基德小學訓導工作的教師角色及處理學生違規問題的程序》處理懷疑觸犯國家安全的個案(如有)。</li> <li>根據上述程序若出現懷疑觸犯《港區國安法》的嚴重情況,除通知校長外,亦應通報警務處警民關係組,以作出適當的跟進。</li> <li>制定機制及持續優化《危機事故處理程序─危害國家安全》指引。處理和跟進學生不尊重國旗、國徽、區旗或區徽的行為。</li> <li>制定國旗(及區旗)的回收及處理的程序,確保於活動使用後妥善地存放及處理國旗(及區旗)。</li> </ul>	觀察 學生違規紀錄 相關程序	25-26 全學 年	訓輔組 危機處理委員	
	<ul> <li>20. 加強學生價值觀教育</li> <li>◆ 檢討訓輔機制以配合社會的發展及《港區國安法》的實施,設計適切校本輔導活動(包括「校本獎勵計劃」),加強價值觀教育,培養學生正確的價值觀及態度,成為守法的良好公民。</li> <li>◆ 本校透過推行「將基人成長手冊」獎勵計劃,培養學生正確的價值觀及態度,做個守法的良好公民。</li> <li>◆ 舉行不同的國民教育活動。</li> <li>◆ 於公民訓練課時安排短講。</li> </ul>	觀察活動紀錄	25-26 全學	訓輔組國安教育組	

範疇	措施	評估方法	推行時間	負責人	所需資源
家校合作	<ul> <li>21. 家校合作</li> <li>全年最少兩次透過家校通訊渠道,向家長傳遞學校維護國家安全及推行國家安全教育的教育策略,旨在共同指導學生建立正確的價值觀,學習以理性和正面的態度了解《港區國安法》的立法精神。</li> </ul>	統計	25-26 全學 年	國安教育組	
	<ul> <li>22. 家長教育</li> <li>與家長保持緊密溝通,尋求家長的支持、理解和配合,加強家校合作,與學校攜手以愛心引導和培育下一代,促進學生有效學習及健康成長,成為守法守規的良好國民和公民。</li> <li>加深家長對國家安全、中華文化、國家發展的認識、協助子女以理性和正面的態度了解國民教育</li> <li>全年舉行家長國安教育活動或講座不少於兩次。</li> <li>超過 50%的學生家長曾參加學校所舉辦與國民教育相關的家長教育及親子活動。</li> </ul>	觀察 活動紀錄 統計	25-26 全學	國安教育組	

聖公會 學是 將軍澳基德小學 法團校董會	
Wabusw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A	
校印》	

校監簽署	:	Climber
1-CT		

校監姓名:	郭 始 基	